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
承辦人：技士 陳佩儀
電話：04-22220655分機3307
電子信箱：rj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1106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源泓興業有限公司持有之「"巽風堂"立體D2醫用
口罩(未滅菌)」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9326號)及「"巽
風堂"魚型D2醫用口罩(未滅菌)」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
009383號)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115年9月1日
衛授食字第1151609725號公告廢止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
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15年9月7日新北衛食字第
11517436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廢止資訊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許
可證資料庫(首頁：www.fda.gov.tw>業務專區>醫療器材>
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)供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相關公會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9/10
08:59:59
文
章